

前三季度我市农业经济持续快速增长

前三季度，全市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等风险挑战，不断提升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农产品综合生产能力平稳增长，农业经济持续保持快速增长的良好势头，为全市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农业经济总体情况

前三季度，全市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401.7 亿元，可比增长 6.5%，比上年同期提高 3.6 个百分点，比 2019 年同期提高 3.8 个百分点。分行业看，种植业产值完成 134.3 亿元，增长 4.5%，比上年同期提高 1.9 个百分点，比 2019 年同期提高 0.8 个百分点；畜牧业产值完成 217.6 亿元，增长 9.1%，比上年同期提高 5.8 个百分点，比 2019 年同期提高 7.1 个百分点；林业产值完成 8.1 亿元，增长 2.1%，比上年同期提高 1.1 个百分点，比 2019 年同期下降 0.1 个百分点；渔业产值完成 23.8 亿元，增长 1.1%，比上年同期降低 0.7 个百分点，比 2019 年同期下降 2.4 个百分点。（详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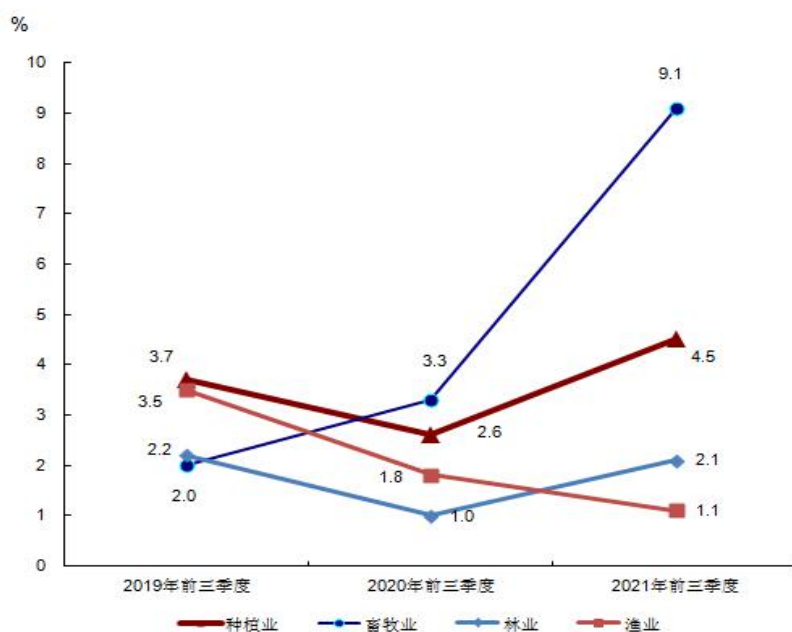


图 1 2019-2021 年前三季度农林牧渔业产值增速情况

从前三季度农林牧渔行业构成看，畜牧业是拉动全市农业增长的主要动力，但随着生猪价格低位徘徊时间加长，养殖场（户）养殖意愿降低，预计畜牧业增速四季度将有所回落。

二、农业生产情况

（一）种植业生产形势较好。前三季度，我市蔬菜播种面积 5.3 万公顷，同比增长 0.7%；产量 248.9 万吨，同比增长 3.6%，其中设施蔬菜播种面积 2.5 万公顷，同比增长 1.7%；产量 159.2 万吨，同比增长 0.9%，主要设施品种为番茄、黄瓜、芸豆、茄子、辣椒、叶菜等。今年雨水充沛，我市种植品种整体长势良好，预计全年蔬菜产量增长可达到 3.5% 左右，主要粮食作物总体丰收，粮食产量有可能创历史新高。

（二）畜禽生产总体向好。全市以生猪为主的畜牧产业稳步

推进，发展势头强劲。1-9 月份，出栏生猪 277.6 万头、牛 52.7 万头、羊 62.2 万只、禽 8111.4 万只，同比分别增长 19.7%、-2.9%、34.9%和 11.8%；肉蛋奶产量分别为 52.5 万吨、14.4 万吨和 32.7 万吨，同比增速分别为 10.5%、-16.9%和 14.5%，蛋产量主要受蛋鸡存栏下降影响。

（三）渔业生产平稳发展。今年以来，市场水产品价格持续上涨，大部分品种价格比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其中，草鱼 18 元/公斤，同比上涨 100%；鲤鱼 19 元/公斤，同比上涨 86%；鳊鱼 13 元/公斤，同比上涨 18%。受水产品价格上涨影响，水产品销售不旺，前三季度，全市水产品产量 17.1 万吨，略低于上年同期。

三、农业发展需要关注的问题

目前，我市农业经济持续保持较快的发展态势，但一些潜在问题不容忽视，未来我市仍需重点关注几个方面：

（一）生猪养殖风险加大。从年初以来，生猪价格总体呈下降态势，虽偶有反弹，但随着生猪市场供应量持续增加以及新冠疫情对餐饮消费市场的影响，生猪价格下行趋势不减。而饲料价格依然保持高位，九月末猪粮比价为 4.2:1，已经低于 5:1 的一级预警线，养殖场（户）均处于亏损状态。目前，由于生猪价格的下降进而导致仔猪价格的大幅下降，九月末仔猪价格为 16.2 元/公斤，同比下降 87.0%，养殖繁育母猪也面临亏损局面。受上述

不利因素影响，养殖场（户）将减少存栏和淘汰母猪，这势必对未来一段时期生猪生产造成一定影响。

（二）本地畜禽养殖产业链不完整。首先是屠宰加工企业较少，尤其缺少大型龙头企业，屠宰加工能力有限；其次是现有企业一般业务也仅限于屠宰加工和肉品批发，未向肉品深加工和品牌建设方向发展，大量畜禽作为初级产品销往外地，甚至有些产品由外地加工后再返销本地，产品附加利益未获得。

（三）农产品销售渠道较为单一。目前，以农产品批发市场、集贸市场为主的营销体系虽然在农产品销售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但难以满足人们多样化的需要。相反，以网络零售交易、直播带货等形式为代表的网络销售日益兴起，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青睐，而这一销售模式我市较先进地区尚有较大差距，占比偏低。

四、促进农业发展的几点建议

（一）加强秋收组织管理。气象部门要做好极端天气的预测预警，农业部门要做好秋收的组织调度，动员充足人力和农业机械，抢抓晴好天气有利时机，加快推进秋收进度，确保粮食颗粒归仓。

（二）建设现代生猪养殖体系，加强能繁母猪存栏和猪肉产量等核心指标的监测和预警，适时发布信息，对于出现的不利因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生猪产业可持续发展。

（三）在做好“菜篮子”保供的基础上关注农副产品价格，

控制国外冻猪肉进口和国内储备猪肉投放数量，启动生猪临时储备收储机制，促使生猪价格回归到合理价位。

（四）推进屠宰加工企业建设。一是合理布局，在养殖主产区建设屠宰加工企业，推动畜禽就近就地屠宰；二是支持重点龙头企业建设标准化屠宰厂，开展养殖、屠宰、加工、配送、销售一体化经营；三是鼓励屠宰加工企业推进肉品精深加工，创建自有品牌，提高产品附加值。

（五）依托“互联网+”拓展农产品销售渠道。一是加大直播带货、主播等方面的培训，着力推进“直播带货”带动农产品销售。二是开展“云展销”活动，充分依托网上农博会平台，助推特色优质农产品线上销售，提高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三是搭建产销对接平台，打通产销对接障碍。

撰稿人：董卫鑫、审核人：邢宇、签发人：赵永圣